



中華民國 114 年

臺東縣消防局

火災統計性別分析報告

2025

臺東縣消防局 114 年火災統計分析報告

目錄

壹、	火災發生次數.....	3
貳、	火災死亡人數.....	3
參、	火災受傷人數.....	4
肆、	火災死亡、受傷性別統計.....	4
伍、	財物損失.....	5
陸、	火災發生處所分析.....	5
柒、	114 年火災發生時段分析.....	6
捌、	火災發生地點分析.....	6
玖、	建築物火災發生場所分析.....	7
壹拾、	火災發生原因分析.....	9
壹拾壹、	建築物火災原因及場所類型分析.....	9
壹拾貳、	火災預防:	10

壹、 火災發生次數

114 年本縣火災發生 254 次，與 113 年 215 次比較，增加 39 件，114 年 A1、A2 類火災 11 件，113 年 A1、A2 類火災 9 件，增加 2 件，折線圖分析（如圖 1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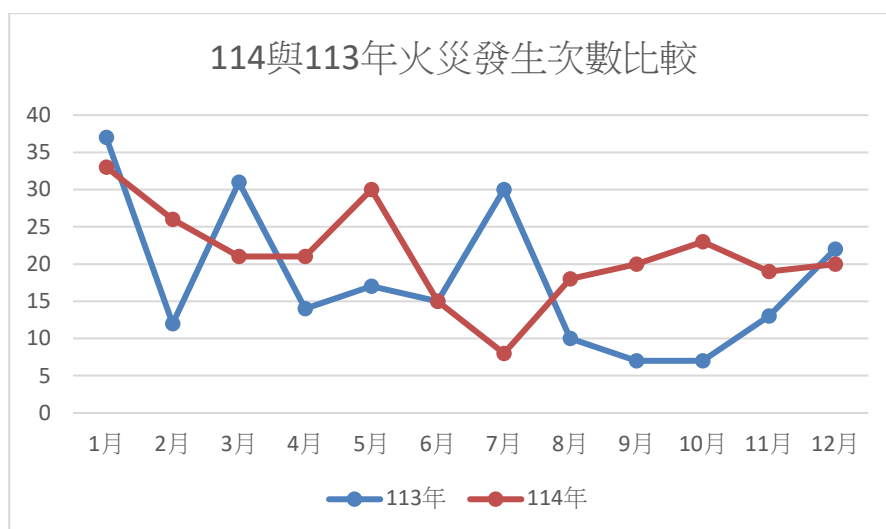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. 114 與 113 年火災發生次數比較

貳、 火災死亡人數

114 年本縣轄內火災死亡人數 4 人(3 男 1 女)，與 113 年 0 人比較，增加 4 人(如 2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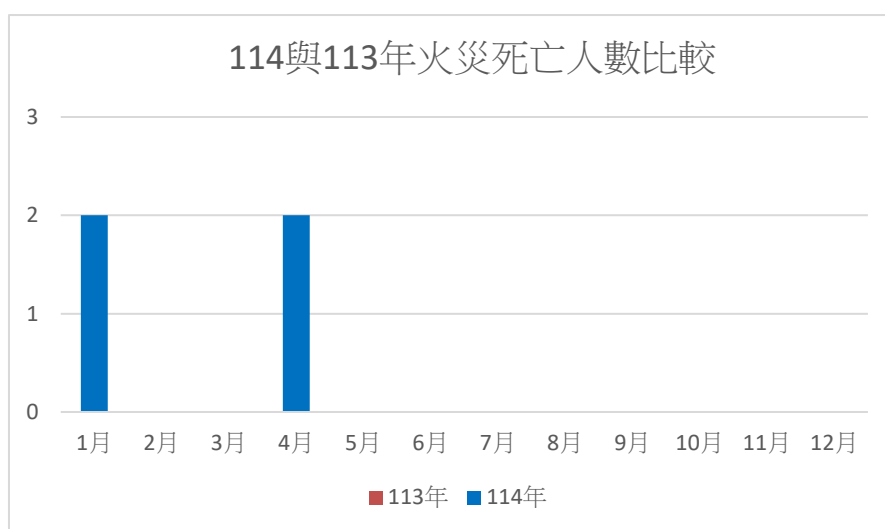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 114 與 113 年火災死亡人數比較

參、 火災受傷人數

114 年火災受傷人數為 0 人與 113 年火災受傷人數 1 人(1 男)比較，受傷人數減少 1 人（如圖 3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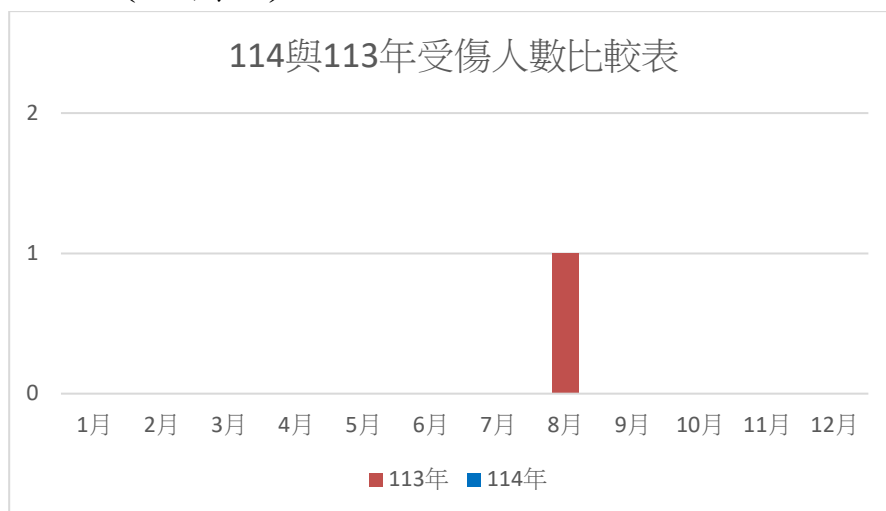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 114 與 113 年受傷人數比較表

肆、 火災死亡、受傷性別統計

根據 114 年與 113 年的火災統計，114 年共造成 4 人死亡（其中男性 3 人、女性 1 人）及 2 人受傷（男性與女性各 1 人）；113 年則無死亡案例，僅有 1 名男性受傷（如圖 4）。整體來看，火場死傷與性別有關，但關鍵在於行為、角色、年齡、職業與生理等多重因素的交互影響，而非單純性別差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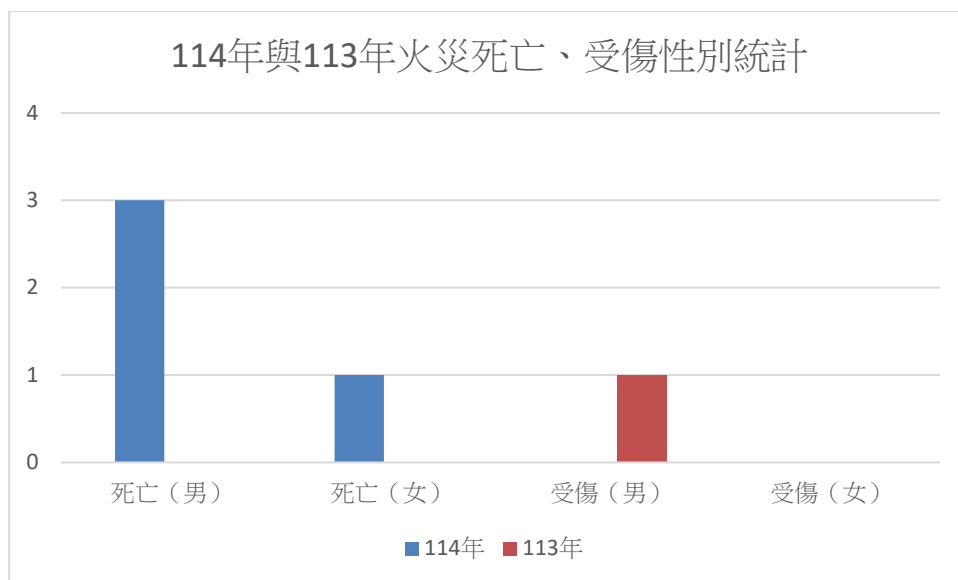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. 114 年與 113 年火災死亡、受傷性別統計

伍、 財物損失

114 年火災財物損失 18957 仟元，與 113 年損失 12134 仟元比較，增加 6823 仟元（如圖 5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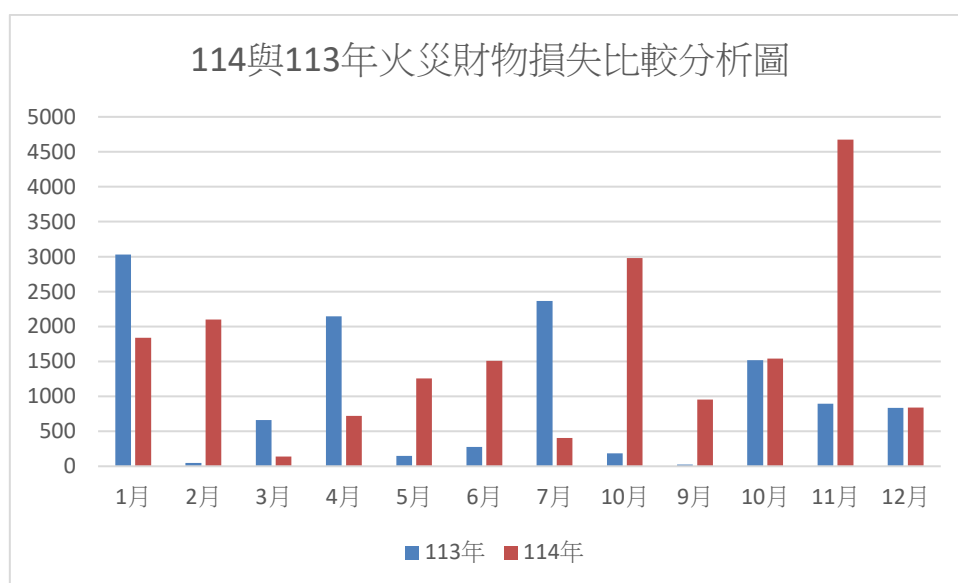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. 114 與 113 年火災財物損失比較分析圖

陸、 火災發生處所分析

114 與 113 年火災發生處所分類比較，其中其他火災增加 30 件，
114 年發生之 254 件火災，以其他火災 157 件最多，其中大多為無

種植經濟作物位置雜草火災（如圖 8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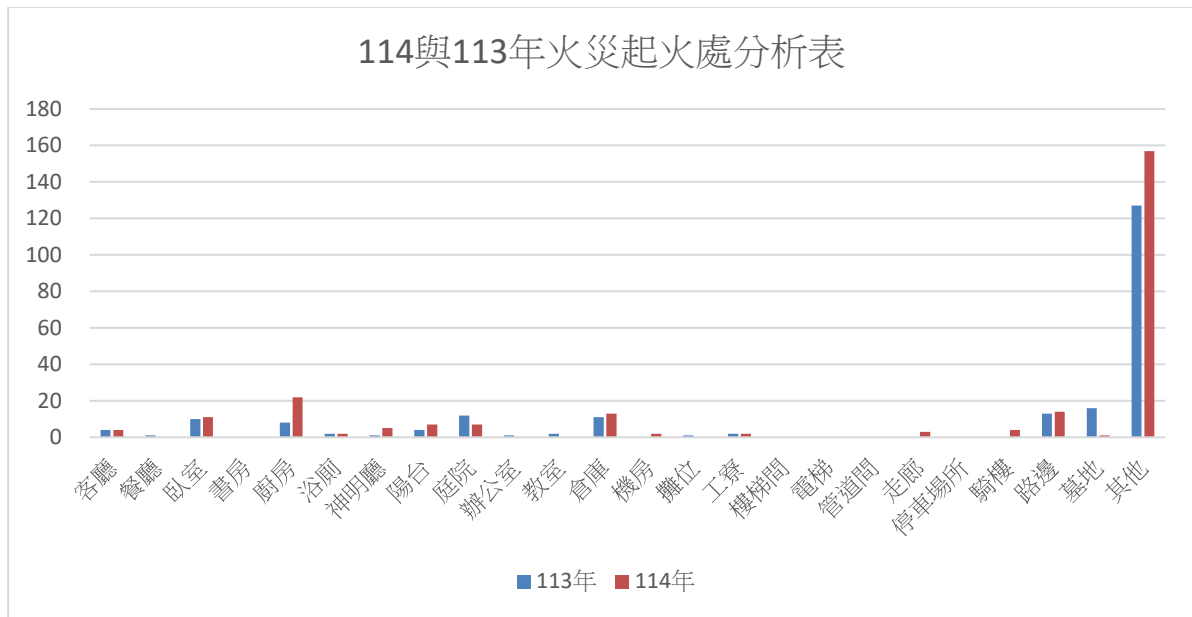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. 114 與 113 年起火處比較分析表

柒、 114 年火災發生時段分析

114 年火災發生時段以 12 時到 15 時發生次數最高，合計 59 件；0 時至 03 時火災發生 13 件，為發生次數最低時段（如圖 7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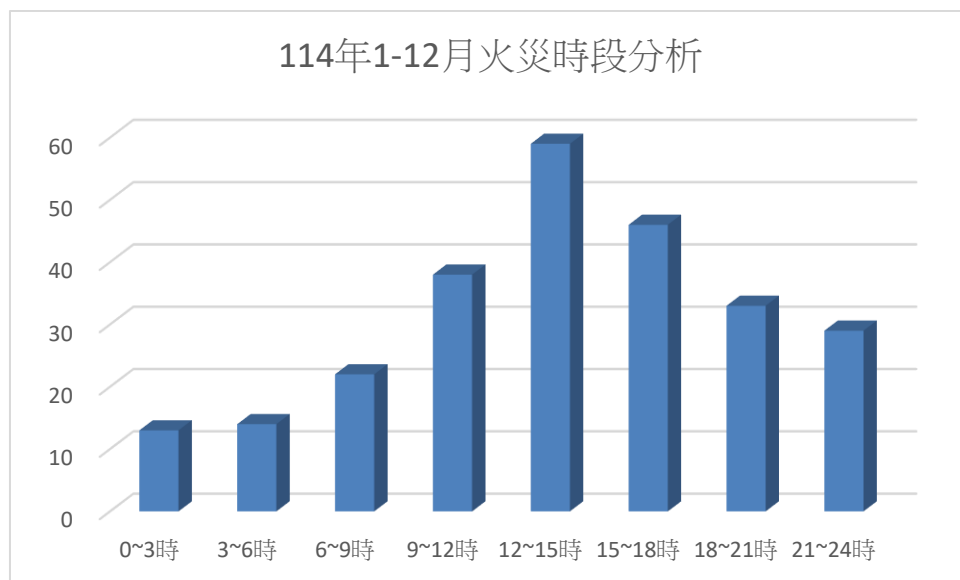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7. 114 年火災發生時段比較分析

捌、 火災發生地點分析

火災發生地點以臺東市區為最多 91 次為最多，占 36%（如圖 8），顯示市區發生火災之比例最高，研判因市區人口稠密度較其他鄉鎮高許多有相當關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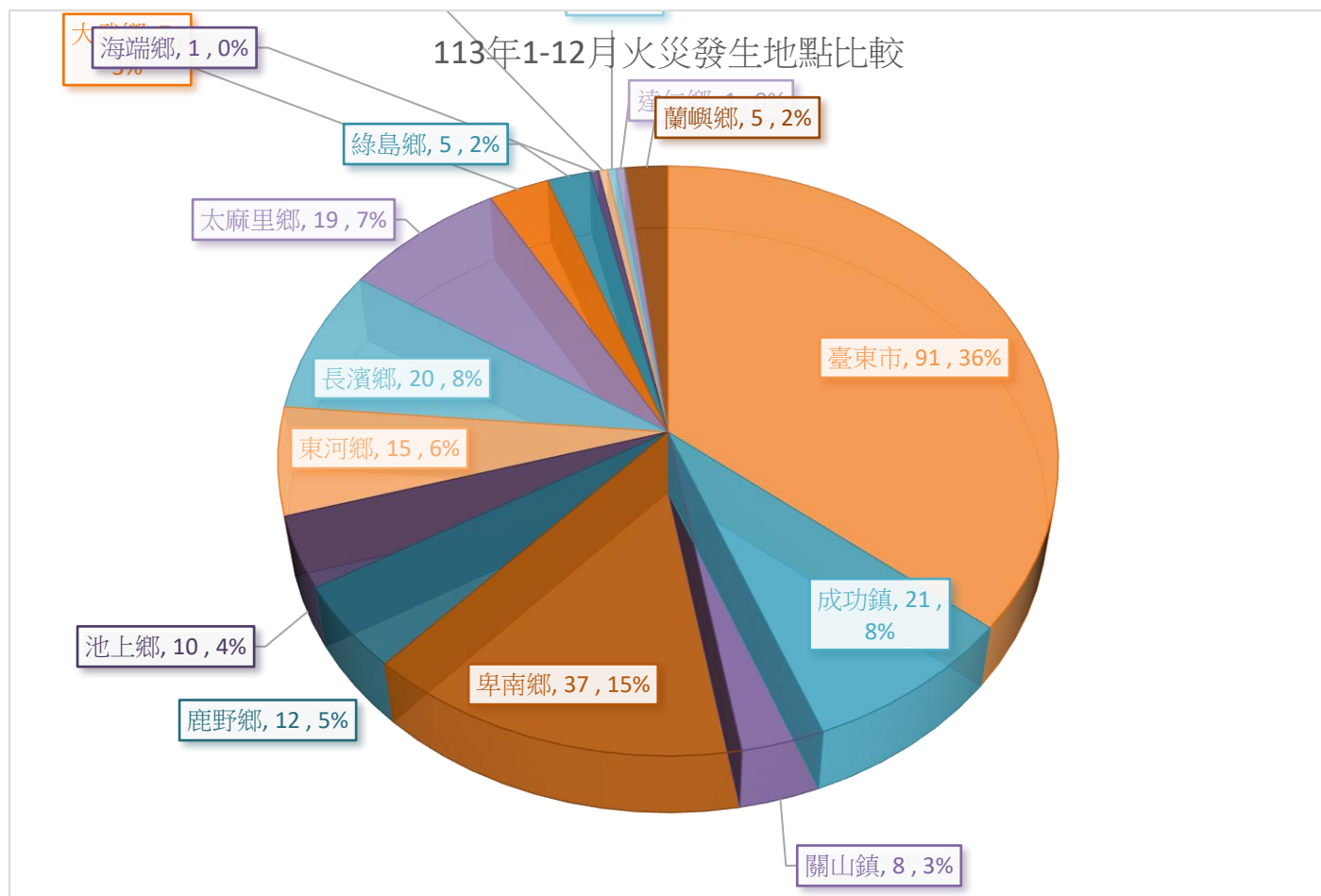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8. 114 年火災發生地點分析圖

玖、 建築物火災發生場所分析

臺東縣 114 年發生之 254 件火災，其起火場所建築物類火災 86 件，以獨立住宅用途建築物發生火災之比率最高，為 56 件(占建築物類火災發生數 86 件之 65%)，其次為其他類建築 9 件(占建築物類火災之 11%)，如圖 9，非建築物類 168 件中，其他火災(大多為雜草、廢棄

物)141 件，車輛火災 22 件，森林田野 3 件，船舶 2 件，如圖 1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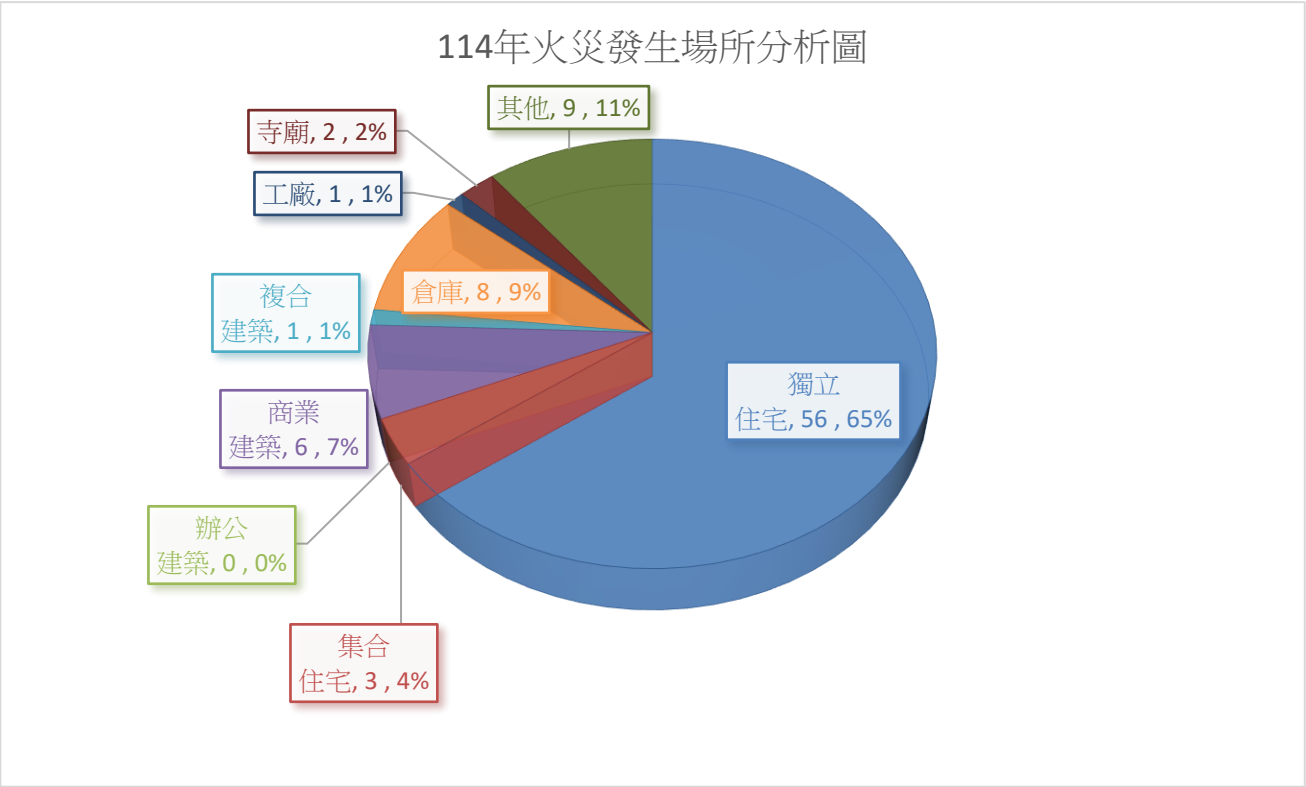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9. 114 年火災發生場所分析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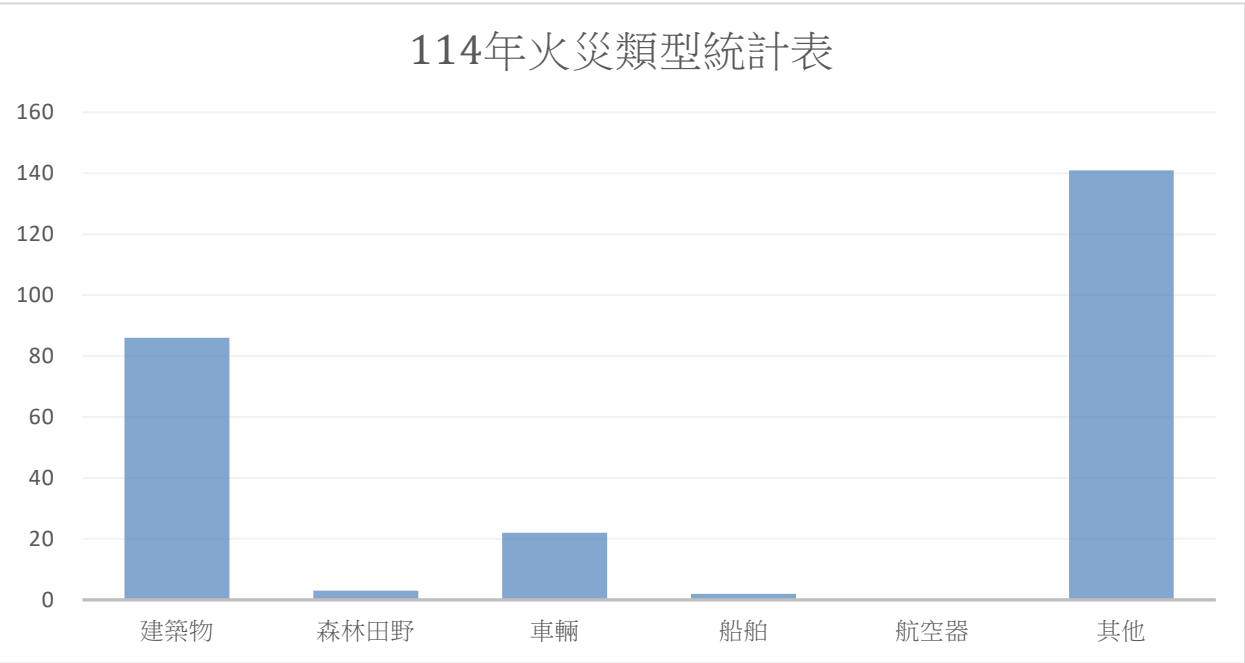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0. 113 年火災類型統計表

壹拾、 火災發生原因分析

114 年火災主要肇因，以燃燒雜草垃圾 123 次最多，電氣因素 41 次第二（如圖 11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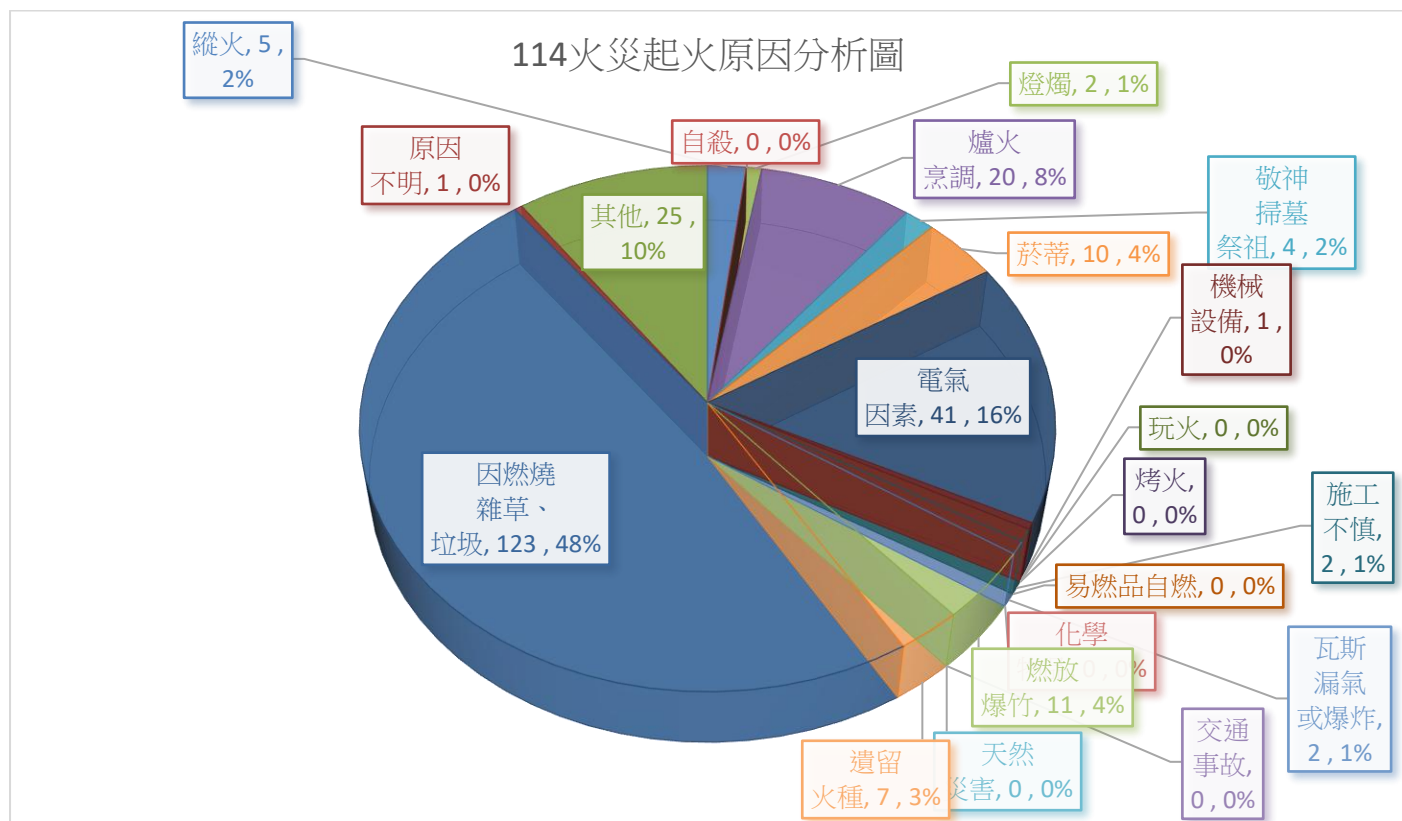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1.113 火災起火原因分析圖

壹拾壹、 建築物火災原因及場所類型分析

臺東縣 114 年建築物火災案件共 86 件，其中電氣火災 39 件占總件數 46%比例最高，其次為爐火烹調 19 件，占總件數 22%，如圖 1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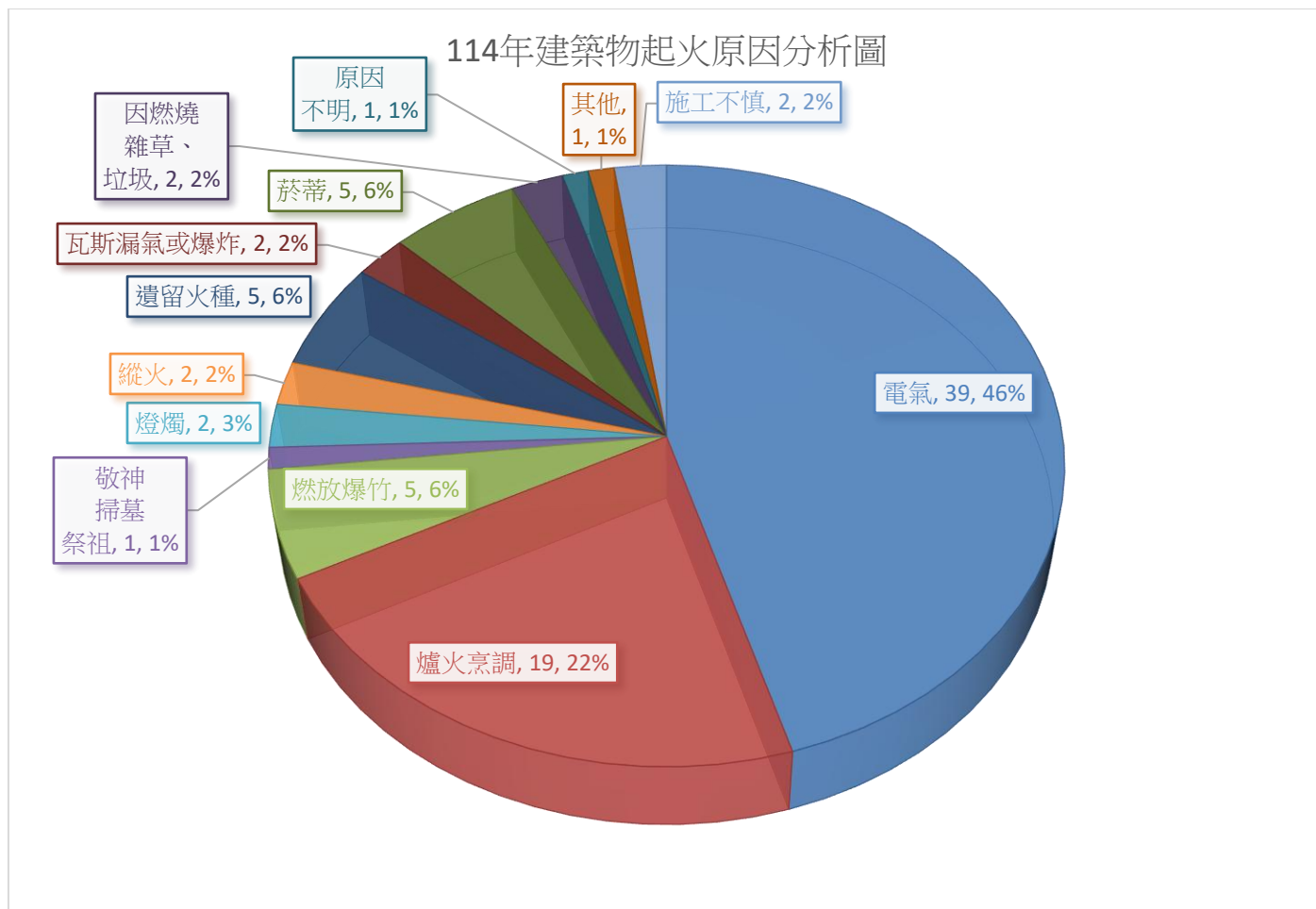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2.114 年建築物起火原因分析圖

壹拾貳、 火災預防:

本年發生火災 254 件次，扣除其他(大多為無財損之雜草廢棄物火災)外，建築物火災以獨立住宅用途 56 件(如圖 8，占建築物類火災發生數 86 件之 65%)，故火災仍以住宅發生率最高，建議仍應針對轄內住宅加強防火宣導，及宣導民眾安裝住宅用警報器，以減少火災發生。

本期建築物火災起火原因以電氣發生 39 件約占 46%比例最高，其次為爐火烹調 19 件，占總件數 22%，下列針對電氣、遺留火種火災主因分項探討，提供本縣防火宣導大隊及本局同仁參考，並利用居家訪視及防火宣導時機多向民眾宣導正確觀念，尤其針對轄內老舊建築物應列為首要目

標：

1、電氣火災之相關因應措施：

(1) 延長線使用不當

本年度延長線電源線短路比例較高，延長線在住家使用率相當高，但是民眾常常會因疏於注意，將延長線綑綁、長期被重物重壓、轉折，或是同一延長線使用過多電器，上述都會使得其披覆受損影響其絕緣性，進而發生電線短路情形發生，建議盡可能減少延長線使用，如真要使用建議購買含有安全裝置之延長線，增進使用上安全性降低該類火災發生機率。

(2) 配線老舊發生短路

經本局火災現場勘查經驗，發現許多建築物尤其鐵皮建築，其電源配線常未使用 PVC 管套管保護，導致電源線披覆較易裂化，電線因外在環境溫度溫差、重壓、動物啃咬等造成絕緣裂化，故應注意電源線鋪設線徑、及套管保護等等，以確保電源線披覆絕緣性降低短路機會。

(3) 加強居家防火區劃

火災發生需可燃物燃燒，電線短路火星火花系引燃木質材料裝修，才能造成火災，故如需裝修應盡可能使用耐燃裝修材料如矽酸鈣板、耐燃窗簾等，另居家環境應保持清潔減少可燃物堆積，如此便能降低火災發生。

2、爐火烹調相關因應措施：

- (1) 烹調類火災主要來自於「乾燒」和「油鍋起火」等因素，這通常是因烹煮時人離開爐火或操作不當所致。
- (2) 烹煮時人勿離開，切記「人離火熄」；油鍋起火應以鍋蓋覆蓋滅火，勿用水澆灌。
- (3) 爐具、抽油煙機及排油煙管累積的油垢容易成為助燃物，應定期清除油垢。